

##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30樓  
電話：(02)81015501

受文者：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野村信字第11300007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表-野村投信總代理之高盛系列基金調整之警語一覽表 (0000751A00\_ATT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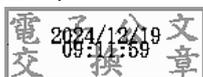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人之高盛系列基金依法規調整基金名稱後之警語，詳後說明，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中華民國（下同）113年11月29日金管證投字第1130358298號函之規定辦理。
- 二、為符合修正後會員及其銷售機構從事廣告及營業活動行為規範，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人之高盛系列部份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之基金名稱後方警語將調整如附表。
- 三、附表基金調整後之基金名稱後方警語，將自114年1月2日起適用，屆時相關變動將同步更新於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並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敬請 查照並配合辦理。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 附表

### 野村投信總代理之高盛系列基金調整之警語一覽表

基金名稱	原基金名稱後方警語	114/1/2 起適用之新警語
高盛美國高股息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高盛歐元高股息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高盛環球高股息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高盛新興高股息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高盛亞洲收益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
高盛旗艦收益債券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且並無保證收益及配息)